

風 險 因 素

H股[編纂]涉及高風險。閣下在決定購買我們的H股前，請務必認真考慮以下風險資料，連同本文件所載的其他資料（包括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和相關附註）。若確實發生或出現下述任何情況或事件，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前景或會受到影響。在任何有關情況下，H股的市價可能會下跌，從而導致閣下可能失去全部或部分[編纂]。本文件亦載有涉及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資料。受包括下文所述風險在內的多項因素所影響，我們的實際業績或會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預期者有重大出入。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倘我們無法持續研發或有效應對AMR解決方案行業不斷發展的技術及市場動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AMR解決方案行業的特點是不斷變化及發展，包括科技的快速發展、新產品及服務的頻繁上市、客戶需求的不斷變化以及新行業標準及慣例的不斷湧現。多年來，在感知、導航和自主協同技術領域領先技術的突破推動下，AMR解決方案行業經歷了翻天覆地的變化。客戶需要的解決方案不僅能實時映射複雜的佈局，還能快速適應新的工作流程、安全協議和複雜的倉儲環境。AMR公司必須快速發展其技術和產品，只有能夠迭代其研發路線圖的公司才能滿足當今AMR解決方案行業的期望。我們認為，我們未來的成功取決於不斷增強我們自主研發的AMR技術平台（如Robot Matrix、軟件系統平台及Hyper+核心算法平台），以跟上SLAM導航、多傳感器融合及調度技術的快速發展。請參閱「業務－我們的AMR技術－關鍵組件」。因此，我們的成功將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預測新技術、標準及慣例的「不斷」湧現並評估其市場接受度及應用性，以及能否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應對該等變化及發展。

我們的研發工作是我們長期增長戰略的一部分，也是我們成功的關鍵。展望未來，我們的主要研發重點之一是通過智能軟件模塊和技術的集成增強解決方案的適應性，使AMR能夠動態調整以適應複雜的工作流程和不斷變化的操作需求。例如，我們計劃設計我們的AMR，使其有能力在性能問題出現之前即解決，從而最大限度地減少停機時間並確保為不同領域的客戶提供更高的效率。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我們將需要不斷改進及商業化AMR領域新的市場開拓性技術解決方案及平台，以應對不斷演變的客戶需求，並有效地與市場參與者競爭。若我們無法研發，我們於全球AMR解決方案市場的現有地位可能受到損害，進而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繼續大量投資於研發，反映了我們對創新的承諾以及加強產品開發和保護知識產權的努力。然而，我們可能無法有效利用新技術或改進產品及服務，以滿足客戶需求或新興行業標準，且我們的技術開發方式可能偏離市場趨勢及需求。我們對於研發的投資可能成本高昂，且可能不會在短期內產生預期經濟利益，或根本不會產生預期經濟利益，在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例如，我們計劃將新技術融入AMR解決方案，包括通過為機器人配備認知能力來實現人工和AMR之間無縫、直觀的協作。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然而，由於技術挑戰、預算不足、意外的安全或合規問題，或耽誤開發或阻礙該等技術獲全面實現的資源限制，我們可能無法實現該等預期目標。倘我們無法緊跟技術發展，或新技術導致我們的技術、解決方案或服務過時，則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可能不再吸引客戶，進而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瞬息萬變且競爭激烈的市場中經營。倘我們未能及時並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改進現有AMR解決方案及推出新產品及解決方案來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或跟上行業創新的步伐，則我們的競爭地位將受到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在全球的AMR解決方案市場中競爭，其成功取決於開發可在複雜環境中順暢導航、適應動態工作流程及與企業自身管理生態系統相融合的AMR的能力。該行業亦以競爭激烈且不斷變化著稱，包括技術的快速演變、新解決方案的頻繁推出、客戶需求的持續變化以及定期出現新的行業標準和慣例等。我們必須繼續增強我們AMR的卓越功能，確保其滿足市場對精度、效率和大規模部署的日益增長的期望。

因該市場的競爭格局較程度上受其總體經濟狀況及技術競爭進步的影響，該競爭格局正在不斷演變。全球AMR解決方案市場的競爭動態迅速演變，客戶自動化預算和技術突破也迅速發展。儘管建立可靠的AMR平台需要在機器人、感知和運動規劃方面擁有深厚的專業知識，形成了很高的技術壁壘，但由於新進入者可能建立自己的優勢，該等市場的競爭性質將存在不斷演變的不確定性。我們亦面臨來自其他技術先進的AMR提供商的激烈競爭，彼等的活動直接影響及引導競爭節奏。在此全球競爭環境下，全球的AMR解決方案市場競爭尤為激烈，對AMR解決方案的需求可能會隨著新的預算週期或突破發生快速而急劇的變化。影響競爭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在AI驅動的自主性、實時環境映射、多傳感器融合和自適應路徑規劃方面取得進展；與客戶現有的

風 險 因 素

自動化基礎設施的互操作性；產品質量及安全；產品定價；銷售效率、製造效率、政府支持、政策利好、服務質量及品牌等。製造精度、供應鏈彈性及自主研發的算法優化亦塑造了AMR公司的競爭定位。競爭加劇可能導致包括產品銷售量下降、價格降低以及政府補貼逐步取消等一系列後果。

我們未來的成功將取決於我們開發卓越解決方案的能力，以及在技術進步方面相較於現有及任何新競爭對手保持領先競爭地位的能力。在AMR行業保持競爭地位，需要在導航算法、實時環境感知、多傳感器融合和自適應決策方面不斷創新。我們的業務及未來經營業績亦將取決於我們升級現有AMR解決方案及相關技術平台的能力，以及推出融合最新技術的新解決方案及技術平台以滿足不斷變化的需求（包括客戶、監管及安全要求）的能力。該行業受到快速技術變革（例如邊緣計算和人機協作的進步）的影響。為保持領先地位，我們必須預測新興技術，評估市場準備情況，我們的成功將部分取決於我們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及時應對該等變化及戰略性投資於相關研究和技術的能力。我們需要發展不同行業的專業知識，預測新技術的「不斷」湧現並評估其市場接受度。我們須持續準確預測客戶對AMR解決方案的需求，以設計及開發可滿足客戶需求的技術平台。

在科技日新月異的快節奏行業中，隨著企業要求AMR具備更強的自主性、精度及集成能力，我們的技術平台及算法須不斷更新，以保持市場競爭力，並不斷為客戶提供有效的解決方案。倘我們的AMR解決方案無法滿足不斷上升的期望，例如與客戶現有倉庫管理系統的互操作性、先進的感知能力，或未能符合不斷發展的安全標準及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我們的客戶可能不會將其融入自身經營中，這將導致市場對我們AMR解決方案的需求減少，除非我們投入額外資源以適應該等客戶的特別需求。我們須繼續在研發方面進行投資，同時提高我們在知識產權及客戶服務等領域的業務能力。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戰略方向會帶來創新的AMR解決方案，從而為我們的客戶創造價值。詳情請參閱「一 我們一直並有意繼續大力投資研發，但這些投資可能無法帶來我們預期的成果」。倘我們無法有效發展我們的技術平台、推出新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或跟上快速變化的技術和行業發展，我們的競爭地位將受到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無法保證未來市場將充分採用我們的AMR解決方案從而支撐我們持續的增長，我們亦無法保證行業發展以及AMR解決方案的市場接受度將朝著對我們有利的方向發展。

目前的全球AMR解決方案市場對我們的AMR解決方案而言是重大機遇。全球AMR解決方案市場由2020年的人民幣133億元擴大至2024年的人民幣387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0.6%。隨著越來越多公司認可AMR在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及改善服務質量方面的價值，投資於該等技術的意願亦與日俱增。根據同一資料來源，AMR解決方案在整個倉儲自動化領域的滲透率由2020年的4.4%增至2024年的8.2%，並預期於2029年達到20.2%，使AMR解決方案成為倉儲自動化中不可或缺的力量。然而，該等市場的未來市場規模及增長速度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性。儘管我們迄今已成功增加對我們AMR解決方案的需求，但這取決於AMR解決方案作為倉儲自動化行業關鍵組件的趨勢。因此，我們的增長高度依賴於全球終端消費者在倉儲履約和工業搬運方面對AMR解決方案的採用。企業和終端客戶對降低人工成本、減少錯誤和提高整體效率的需求日益增長，從而對AMR解決方案的興趣日益濃厚。然而，對我們行業的興趣取決於整體經濟發展，尤其是在發達工業化經濟體中。

我們看到各行各業對AMR的興趣日益濃厚，這主要得益於技術的進步，以及對優化運營效率的自動化技術的日益重視。然而，如果市場對AMR解決方案的興趣放緩，或推遲應用這些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增長可能會受到限制，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業績。此外，如AMR解決方案的監管框架過於嚴格，造成進入壁壘或運營障礙，AMR的採用可能會減少。這可能會對我們的AMR解決方案的需求產生負面影響，因為客戶可能不願意在如此嚴格的監管條件下投資機器人技術。此外，更廣泛的經濟或行業趨勢，包括自動化採用的轉變或全球AMR解決方案行業的低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經營歷史有限，因此難以預測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而我們的歷史增長可能無法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我們於2015年開始運營。由於我們有限的經營歷史，我們準確預測未來經營業績的能力受到多項不確定因素的影響，例如我們規劃及模擬未來增長的能力。我們的業務近年大幅增長，且我們預期我們的業務、收入及人才儲備將持續增長。然而，我們的歷史業績可能無法為評估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提供有意義的依據，且我們可能會遇到不可預見的開支、困難、複雜情況、延誤及其他已知及未知因素，也可能無法於未來期間取得可喜的業績。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實現與過往相似的業績或以相同的速度增長。於未來期間，我們的收入增長可能因多種原因而放緩甚至下降，包括對我們解決方案及技術的需求放緩、競爭加劇、技術發生重大變化、我們的總目標市場增長率下降或我們無法持續把握增長機遇。倘我們有關風險及未來收入增長的假設被證明不正確，或倘我們未能有效應對不確定性及挑戰，則我們的經營和財務結果可能會與預測不符，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隨著我們的持續增長，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管理我們的增長並擴大我們的業務，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表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過往年度，我們經歷了顯著的增長。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將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成功管理擴張及增長的能力。

我們在進行擴張時面臨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管理一個在多地擁有大量員工的更大的組織；
- 管理我們的供應鏈以支持業務的快速增長；
- 為擴大業務而控制開支及投資；
- 建立或擴大研發、銷售及服務設施；
- 落實及改進行政架構體系及流程；
- 成功執行我們的策略及業務計劃；
- 改善我們的營運、財務及管理控制、合規計劃及報告系統；及
- 應對新市場及可能出現的不可預見的挑戰。

風 險 因 素

為有效管理我們業務的預期增長，我們亦須完善營運、財務及管理控制以及報告系統及程序。我們目前及計劃的人員配備、系統、政策、程序及控制可能不足以支持我們的未來運營。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業務擴張，我們的成本及開支增長速度可能超出我們的計劃，且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應對競爭挑戰或以其他方式成功執行業務策略。我們的產品組合未來可能會繼續變化，從而影響我們的收入組合，這可能會對我們的利潤率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增長需要大量財務資源，並將對我們的管理層提出重大要求。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業務及營運的增長，我們的聲譽、整體前景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一直並有意繼續大力投資研發，但這些投資可能無法帶來我們預期的成果。

我們一直大力投資研發工作。我們經營所在的AMR解決方案行業面臨快速的技術變革，且在技術開發方面正在快速發展。我們需要在研發方面投入大量資源（包括財務資源），以實現技術進步，使我們的AMR解決方案在市場上具有競爭力。因此，我們的研發能力對我們的業務營運仍然重要。然而，研發活動本身具有不確定性，且我們在開發、構思及商業化研發成果時可能會遇到實際困難。我們大量的研發開支未必能產生相應效益。鑒於AMR解決方案行業技術一直並將繼續快速發展，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並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開發或升級技術，或根本無法開發或升級技術。AMR解決方案行業的新技術可能使我們現有或未來的技術過時或失去吸引力，從而限制我們收回相關研發成本的能力，這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盈利能力及市場份額下降。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已產生經營虧損及虧損淨額，於未來可能無法實現或於隨後維持盈利能力。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的經營虧損分別為人民幣804.6百萬元、人民幣476.1百萬元及人民幣127.6百萬元。同期，我們的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567.1百萬元、人民幣1,126.7百萬元及人民幣831.5百萬元。我們未來可能繼續產生虧損淨額，此乃因為我們處於在快速增長的AMR解決方案市場中擴展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的階段，同時正在持續投資於研發。我們認為，我們未來的收入增長將取決於多個因素，其中包括我們開發新技術、提升客戶體驗、建立有效的商業化策略、有效競爭以及成功開發新產品及服務的能力。因此，閣下不應依賴任何前期收入作為我們未來業績的指

風險因素

標。隨著我們繼續擴大業務及營運，並投資於研發，我們亦預計成本及開支於未來期間會增加。此外，作為一家[編纂]，我們預計會產生大量成本及開支。倘我們無法產生足夠的收入及有效管理開支，則我們未來可能會繼續蒙受重大損失，且可能無法實現或於隨後維持盈利能力。

若我們未能維持現有客戶及吸引新終端客戶，或未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行事，則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成功部分取決於我們能否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吸引客戶使用我們的AMR解決方案、留住現有客戶以及鼓勵該等客戶繼續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在廣告、推廣及其他營銷活動上花費以獲取新終端客戶，且由於我們繼續實施策略以提高品牌及AMR解決方案的知名度，我們預期未來銷售及營銷開支的絕對金額將會增加。

雖然我們尋求以我們認為最合適的方式組織營銷活動以鼓勵客戶購買我們的AMR解決方案，但隨著我們擴大投資規模，我們可能無法發現滿足銷售及營銷開支預期回報的機會，或無法充分了解或估計驅動客戶行為的條件及因素。若我們的任何營銷活動在留住現有客戶或吸引新終端客戶方面不如預期成功，則我們可能無法收回該等費用且銷售結果可能無法達到預期，這些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概不保證我們的營銷工作將令我們的解決方案的銷售額增加。若我們無法留住現有客戶或吸引新終端客戶，或未能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行事，則我們的增長可能慢於預期，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損害。

我們目前從主要客戶中產生大部分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各年度，我們的前五大客戶產生的收入分別佔各期間我們總收入的30.8%、45.3%及42.1%。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客戶」。我們面臨的風險是，現有客戶的任何流失可能會對我們的收入產生不利影響。未來，該等客戶可能會決定購買比以往更少的解決方案、不將我們的解決方案納入其業務、延遲購買我們的解決方案、從我們的競爭對手購買解決方案或以其他方式改變其購買模式，尤其是因為：

- 客戶可能取消、更改或延遲向我們購買解決方案；
- 客戶無法保證其購買量；

風 險 因 素

- 儘管AMR解決方案業務具有較高的准入門檻，但我們的若干客戶可能自行開發解決方案；
- 我們的客戶可能會從競爭對手處購買解決方案，特別是在我們的供應鏈或解決方案可能出現延遲或短缺的情況下；及
- 客戶可能在購買我們解決方案的市場中停止銷售或失去市場份額。

上述任何因素的發生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許多客戶是大型跨國公司，相對於我們具有強大的議價能力。該等大型跨國公司亦擁有大量開發資源，可使其獨立或與其他公司合作獲得或開發具競爭力的技術。滿足任何該等公司的技術要求並獲彼等選擇提供AMR解決方案將需要我們投入大量時間及資源。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AMR解決方案將被該等公司或其他公司選擇，或我們將通過向該等關鍵潛在客戶銷售我們的解決方案產生可觀的收入。倘該等大型公司未選擇我們的解決方案，或倘該等公司開發或獲得具競爭力的技術，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倘我們的客戶無法定期結算或按時付款，我們的業務亦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其業務的任何損失或波動均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隨著自身增長招募、留住及激勵高技能人員或維持企業文化，我們可能會失去有助於業務的創新、協作和專注。

我們未來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高級管理層、工程師、產品設計師、財務及法律人員以及支持服務專業人員等關鍵員工的持續貢獻，其中許多人難以取代。倘我們的高級管理團隊不時因管理人員聘用或離職而出現變動，則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正常業務。任何執行官、高級管理團隊和其他高技能員工的流失都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擬聘請額外的合資格員工以支持業務營運及計劃擴張。對合資格人才的競爭非常激烈。我們與許多其他公司競爭在設計及開發解決方案方面具有豐富經驗的工程師和研發專業人士，以及熟練的營銷、運營及支持服務專業人士，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吸引及留住所需的專業人士。若我們無法有效地聘用、培訓及留住員工，則我們實現戰略目標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損害。由於我們行業對人才和勞動力的需求量大且競爭激烈，因此我們無法保證

風 險 因 素

能夠吸引或留住實現戰略目標所需的合資格員工或其他高技能員工。人工成本隨著發展中國家的經濟發展及世界各地的勞工短缺及通貨膨脹而增加。此外，我們培訓新員工及將其融入營運的能力亦可能有限，可能無法及時滿足甚至無法滿足業務增長的需求，且快速擴張可能會損害我們維持企業文化的能力。

我們的業務增長可能受渠道商網絡影響。

我們的渠道商在擴大我們的地理覆蓋範圍及推動AMR解決方案銷售方面發揮重要作用。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渠道商銷售分別佔我們AMR解決方案銷售收入的34.4%、26.0%及33.0%。有關我們渠道商的詳情，請參閱「業務－銷售與市場營銷－渠道商銷售」。

渠道商模式存在固有風險。我們對渠道商的業務營運擁有有限控制權，我們無法保證渠道商將遵守我們的渠道商協議、銷售政策及相關法律法規經營業務。概不保證我們的渠道商將能夠維持穩定的銷售水平。倘我們與渠道商的關係出現任何重大中斷，或於我們的關係因任何理由終止後，概不保證我們能夠及時並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替換具有可比銷售能力的渠道商，或根本無法替換。我們無法保證渠道商的財務利益及他們不會更優先考慮我們競爭對手的解決方案，從而減少銷售我們的解決方案。作為獨立公司，渠道商自行作出業務決策，未必能總是符合我們的利益。為提高我們品牌的適銷性及我們AMR解決方案的銷售業績，我們一般允許渠道商在銷售及推廣我們的解決方案時使用我們的品牌名。然而，渠道商的實際行為可能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並且他們在銷售或推廣我們的AMR解決方案時行為不當（例如腐敗、賄賂或其他非法行為或通常被認為有損我們品牌價值的行為）或者不當使用我們的品牌名將使我們面臨重大聲譽風險。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渠道商一般並無委聘次級分銷商，我們亦無與任何次級分銷商合作。

此外，我們的業務及未來增長部分取決於我們渠道商維持及擴大其分銷覆蓋範圍的能力。我們或無法有效維持與渠道商的業務關係或管理我們的分銷網絡，從而可能對我們的品牌、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我們的供應商提供若干基本材料、設備及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各年度，我們自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14.7%、15.1%及17.5%。及時且具成本效益地交付重要組件及關鍵零件對我們的業務至關重要。與我們的供應商保持牢固的關係對於確保及時且具成本效益的交付至關重

風 險 因 素

要，同時亦可相對於同行保持我們的競爭地位及談判籌碼。未能與我們的供應商維持穩固的關係可能會導致我們失去獲取解決方案關鍵組件的渠道。這可能會擾亂我們的組裝流程及延遲產品交付。此外，關係不牢固可能導致價格上漲，因為供應商可能不太重視為我們進行具有成本效益的採購。這進而可能增加我們貨物銷售的成本並降低經營利潤率。供應商價格的任何上漲均會增加我們的成本。若我們無法將該等成本轉嫁予客戶，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供應商價格可能會受到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如通貨膨脹、監管變化及經濟狀況等）的影響。我們的關係或我們與主要供應商的協議條款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嚴重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供應商的必要服務中斷可能會使我們面臨供應鏈風險，從而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供應商遇到的延誤及其他問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負面影響。我們供應商的營運及業務策略的穩定性非我們所能控制，且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與該等供應商維持穩定關係。尋找及篩選替代或額外供應商及經銷商通常耗時漫長，並可能導致生產延遲、服務中斷或額外成本，且有時根本無法找到替代方案。倘供應商或經銷商無法交付必要的生產材料、設備或服務，則可能會導致我們中斷提供所需解決方案，並使我們實施業務策略時難上加難。

隨著業務增長，我們須繼續擴大和調整供應鏈，否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因此，我們面臨若干重大風險，該等風險可能對我們滿足客戶需求、擴大供應鏈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及／或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或財務業績產生負面影響，包括：

- 我們的供應商在其設施中遭遇的任何事故和自然災害；
- 我們的供應商面臨破產或財務償付能力的挑戰；
- 我們的供應商未能為我們處理硬件購買原材料或提供或分配充足的或任何製造或測試產能；
- 我們的供應商未能開發、取得或成功實施技術；
- 缺乏對我們處理硬件的交付時間表或數量和品質的直接控制；及
- 倘我們的合作夥伴優先考慮競爭對手的訂單而非我們的訂單或其他情況，則會導致處理硬件及材料出貨延遲、短缺、處理硬件品質下降及／或更高昂的費用。

風 險 因 素

此外，如果我們的供應商選擇不與我們合作，而是與我們的競爭對手建立合作關係，我們在繼續與該等供應商維持關係方面將面臨不確定性。上述可能性可能會降低我們成功執行業務策略以及為客戶創造有競爭力、有吸引力且用戶友好的AMR解決方案的能力。尤其是，倘我們失去已提高其用戶體驗及功能的合作夥伴關係，則我們的AMR解決方案在市場上的吸引力可能會降低。未來可能有必要就該等合作或業務夥伴關係的各個方面進行重新磋商協議。我們業務關係的不確定性及競爭條件導致不利結果的可能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我們努力使我們的供應商網絡多樣化並使整體供應鏈本地化，但尋找替代或額外供應商通常耗時漫長，並可能導致生產延遲、服務中斷或額外成本，且有時根本無法找到替代方案。供應商無法提供必要的生產材料、設備或服務可能會擾亂我們訂單的生產流程，並使我們更難以實施業務策略。我們的供應商可能會延長交貨週期時間、面臨產能限制、限制供應、提高價格、遇到質量問題或遇到網絡安全或其他可能中斷或增加我們供應及服務成本的問題。我們訂單的生產可能因資源不可用而中斷。材料或資源的不可用或可用性減少將要求我們減少生產或產生額外成本，這將損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此外，鑒於我們使用多種材料及服務並依賴多個供應商及經銷商，但並無直接控制該等供應商及經銷商的採購或僱傭的情況，我們可能因供應商及經銷商的行為而面臨財務或聲譽風險。倘我們無法管理該等風險，我們及時提供具競爭力的解決方案的能力將受到損害，我們的成本將增加，而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可能使我們面臨若干流動性風險。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468.0百萬元、人民幣5,576.6百萬元及人民幣6,475.8百萬元。有關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的詳細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若干主要項目的討論」。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可能使我們面臨若干流動性風險，並可能限制我們的經營靈活性，以及對我們擴展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未來的流動資金、到期應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情況將主要取決於我們自經營活動及充足外部融資產生充足現金流入的能力，而這將受我們未來經營及財務表現、我們經營所處行業的表現以及當前經濟及資本市場狀況等因素影響，其中諸多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

風 險 因 素

倘我們自身無法維持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未來財務需要，我們可能要求助外部資金。我們無法及時及按可接受條款獲得或根本無法獲得額外外部融資，這可能迫使我們放棄或推遲開發及擴張計劃，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銷售存在季節性波動。

我們的銷售受到因客戶採購慣例、延長項目執行時間及收入確認時間而產生的季節性波動的影響。季節性訂購趨勢通常會令第四季度的訂單量增加，相應的收入通常會在項目完成及在客戶驗收後的第二年下半年確認。此外，與終端客戶的合作往往能使我們在年底前及時完成項目驗收，從而進一步促進季節性收入模式的形成。概不保證終端客戶的採購訂單及交付將符合我們對每個季節的預期。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於不同期間有所不同。若我們無法有效規劃我們的生產及交付時間表及於非旺季從終端客戶獲取採購訂單，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履行與合同負債相關的義務，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流動性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合同負債人民幣852.4百萬元、人民幣914.1百萬元及人民幣610.7百萬元，該等金額反映客戶預付款項的持續增長，該等預付款項通常在我們完全交付解決方案之前支付。無法履行這些與合同負債相關的義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若我們未能按時交付解決方案或未能達到客戶期望，可能導致無法確認預期收入，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未能按時交付解決方案或未能滿足客戶期望亦可能導致要求退款、罰款或終止合同，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流動性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風險。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零、人民幣51.1百萬元及零。公允價值乃使用基於可觀察市場輸入數據釐定的預期回報所貼現的現金流釐定。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如總體經濟狀況、市場利率變動及資本市場穩定性等）可能會對該等市場可觀察數據產生重

風 險 因 素

大影響並導致不利變動，從而影響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任何該等因素均可能導致我們的估計與實際結果不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與AMR相關技術有關的風險，這些技術高度複雜，可能存在缺陷或無法達到預期表現。

我們AMR解決方案所涉技術具有固有複雜性，並可能包含重大缺陷或錯誤。概不保證我們現有的AMR解決方案將不包含缺陷或錯誤。我們的AMR解決方案中的任何實際或被認為的錯誤、故障、漏洞或缺陷均可能導致負面宣傳或引發性能問題，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糾正這些缺陷或錯誤可能既昂貴又耗時。此外，與此類實際或被認為的缺陷或錯誤相關的聲譽損害和法律責任可能會非常嚴重，並會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AMR解決方案中的部分錯誤或缺陷可能僅在經過客戶測試、商業化及部署後才會被發現，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會產生大量額外的開發成本及產品召回、維修、更換成本或賠償。倘發生與我們的AMR解決方案相關的事故，我們可能會面臨追責、索賠、政府審查及進一步監管。我們的聲譽或品牌可能因該等問題而受損，而客戶可能不願購買我們的AMR解決方案，這可能會對我們留住現有客戶及吸引新終端客戶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儘管我們嘗試盡可能有效及迅速地補救我們在AMR解決方案中發現的任何問題，但該等努力未必及時，可能會妨礙生產，也未必會令客戶滿意。此外，第三方的AMR解決方案造成的事故或缺陷可能會對公眾對AMR相關技術的看法產生負面影響，或導致監管限制。

此外，我們的AMR解決方案的任何缺陷或重大故障均可能削弱客戶對我們AMR解決方案的信心。由於AMR解決方案的市場正在發展，客戶對AMR失去信心可能對該等市場整體的未來，尤其是我們的業務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AMR解決方案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成功開發算法及提高處理硬件的運算效率，概不保證我們能夠有效開發算法或提高處理硬件的效率以保持我們的競爭力。倘若無法不斷進行算法創新，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先進及複雜算法的性能水平通常受到運行算法的處理硬件的運算效率、容量及能效的限制。因此，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取決於我們有效提高處理硬件的運算效率及容量的能力，以滿足AMR解決方案算法的未來發展。

風 險 因 素

股份支付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為表彰我們員工及顧問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促進我們的發展，我們以中國有限合夥企業的形式在中國成立員工激勵平台。員工激勵的參與者已獲授予該等平台的有限合夥權益作為獎勵。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員工激勵平台」。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分別產生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14.2百萬元、人民幣21.0百萬元及人民幣29.5百萬元。為進一步激勵員工及顧問，我們日後或會授出額外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經營開支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就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增發股份可能會稀釋我們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

我們過往錄得淨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且概無保證我們未來將不會有淨現金流出。

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分別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649.2百萬元、人民幣477.4百萬元及人民幣108.1百萬元。有關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的更全面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現金流量分析」。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潛在業務活動及／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事宜（如市場競爭及宏觀經濟環境改變）將不會對我們的經營活動現金流有不利影響，並導致未來的淨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倘我們未來遇到長期及持續的淨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我們可能並無充足的營運資本補足我們的經營成本，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有關的信用風險。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是我們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因銷售貨物或提供其他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因此我們面臨信用風險。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373.3百萬元、人民幣708.3百萬元及人民幣713.6百萬元。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分別為83.1天、92.1天及107.7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天數的波動和延長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和流動性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若干主要項目的討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此外，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08.8百萬元、人民幣226.8百萬元及人民幣273.8百萬元。我們有專責人員負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我們許多交易對手的財務信息或公開信息有限，儘管我們努力對其進行信用評估，但我們無法保證所有交易對手均信譽良好且聲譽卓著，將來不會對我們違約。因此，我們面臨交易對手可能無法履行合同義務的風險。

風 險 因 素

若我們無法保護或提升我們的品牌及聲譽，我們的業務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我們、我們的解決方案、我們的管理層、董事、員工、股東、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其聯屬人士或我們整個行業的負面宣傳或傳言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須維持及提升我們的品牌形象，同時提高我們業務及解決方案的市場聲譽。品牌推廣成功與否將取決於我們為實現解決方案的廣泛認可、吸引及留住客戶、保持當前市場領導地位以及成功令我們的產品組合從競爭對手的產品中脫穎而出所作出的努力。這些努力需要大量開支，且隨著市場競爭愈加激烈及隨著我們拓展至新市場，我們預期開支將會增加。此外，上述對品牌推廣及思維引領方面的投資可能不會增加收入，而即便增加，這些收入也未必足以抵銷我們因此增加的開支。

此外，就涉及我們、我們的管理層、董事、員工、股東、業務合作夥伴或其聯屬人士、行業或同類解決方案或服務的事件或活動而進行的負面宣傳（無論是否有事實依據）均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降低我們的品牌價值。例如，毫無根據及敵對陳述或意見可能會產生誤導，並損害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鑒於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微妙及複雜性質，我們容易受到該等陳述或意見的影響。若我們未能妥善回應該等陳述或意見，我們的商業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品牌價值取決於我們提供符合市場行業標準的安全解決方案的能力。我們的聲譽受損及品牌價值流失可能減少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對我們未來的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或降低我們H股的[編纂]。有關損害亦可能需要額外資源來重建我們的聲譽及恢復品牌價值。若我們無法成功提高及保護我們的聲譽，則我們的業務經營、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員工及其他第三方訂立的保密協議及不競爭契諾未必足以防止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資料的洩露。

我們已對技術及技術知識的開發投入大量資源。儘管我們與員工訂立載有保密、不競爭契諾及知識產權所有權條款的僱傭協議，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協議不會遭違反，亦無法保證我們將及時就任何違反作出適當補救或根本無法補救，或我們的專有技術、技術知識或其他知識產權不會以其他方式為第三方所知。同樣，若我們招聘的員工違反與其前任僱主訂立的保密、不競爭契諾，我們可能會遭索賠，指稱該等員工在違反其保密、不競爭契諾的情況下以有利於我們的方式不當使用或披露商業秘密或其

風 險 因 素

他專有資料。此外，其他方可能獨立發現商業秘密和專有資料，從而限制了我們針對其主張任何專有權利的能力。執行及確立專有權利的範圍可能需要進行昂貴及耗時的訴訟，而未能獲得或維持商業秘密保護可能會對我們的競爭地位產生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妥善管理或維持足夠存貨，可能會導致銷售損失或庫存過剩，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及營運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製成品，例如可供出售的AMR及相關系統；(ii)在製品；及(iii)我們的AMR解決方案的物料。不斷變化的客戶需求及新技術相關的不確定性可能使我們面臨存貨風險。AMR解決方案市場的需求，特別是對AMR的需求，可能會發生意外變化，而我們可能無法採購存貨以及時滿足市場需求。我們無法保證能夠準確預測市場需求，以避免AMR及相關解決方案的存貨不足，這可能會導致銷售損失，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為確保充足的存貨供應，我們必須預測存貨需求及開支，提前向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下達足夠訂單，並根據我們對特定AMR的未來需求的估計儲備存貨。我們AMR採用量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預測未來經營業績的能力。我們準確預測AMR解決方案需求的能力可能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快速變化性質、AMR解決方案的市場接受度及商業化相關的不確定性、新市場的出現、客戶對我們的解決方案或競爭對手的解決方案的需求增加或減少、健康流行病和疫情爆發以及任何相關的停工或中斷、整體市場狀況的意外變化以及經濟狀況疲軟或消費者對未來經濟狀況的信心減弱。隨著我們的解決方案商業化或繼續商業化，我們可能在以令人滿意的速度滿足客戶需求方面面臨挑戰，這將對我們的收入產生負面影響。倘我們未能準確預測客戶需求，我們可能會面臨存貨水平過剩或可供銷售的解決方案短缺的情況。

存貨水平超出客戶需求可能導致存貨撇減或撇銷及以折扣價出售過剩存貨，這將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相反，倘我們低估了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需求，我們可能無法提供滿足其要求的解決方案，這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和客戶關係，並對我們的收入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AMR解決方案市場的變化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定價模型，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定價模型面臨市場不斷變化所帶來的挑戰。隨著我們解決方案市場的增長，我們的競爭對手推出與我們構成競爭的新解決方案或降低其價格，或當我們進入新的垂直領域或大陸以外市場，我們可能無法按照我們的歷史定價模型吸引新終端客戶或挽留現有客戶。鑒於我們經營歷史有限及有關歷史定價模型的經驗有限，我們可能無法準確地預測客戶會否續約或能否挽留客戶。此外，無論使用何種定價模型，若干客戶可能要求更高的價格折扣。因此，我們可能須降低價格、提供更短的合同期限或提供其他定價模型，這可能對我們的收入、毛利率、盈利能力、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AMR解決方案的價格取決於具體解決方案中包含的套餐，故我們提供的解決方案的價格差異很大。我們的AMR解決方案利潤狀況各不相同，具體取決於我們交付的組件金額、數量及類型。倘我們調整業務組合或未能維持AMR解決方案的毛利率及經營利潤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如果我們不能為客戶提供高質量的維護和支持服務，可能會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從而損害我們的業務。

隨著我們持續發展業務及對客戶群提供支持，我們需要能夠繼續提供可滿足我們客戶大規模需求的有效支持及維護服務。我們可能無法招聘或留住在支持我們AMR解決方案的客戶方面具備豐富經驗的合格支持人員。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足夠迅速地作出反應，以適應客戶對技術支持或維護協助需求的短期增長。我們亦可能無法改變我們維護服務及技術支持的未來範圍及交付方式，以與我們競爭對手提供的技術服務的變化競爭。

若客戶對支持及維護的需求增加，我們的成本可能會增加，從而損害我們的經營業績。具體而言，我們可能擴展到提供維護和支持服務的成本更高（乃由於更為嚴格的消費者保護法規及市場慣例）的國家及地區。若我們不能為客戶提供有效的維護及支持，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損害。我們吸引新終端客戶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商業聲譽以及現有客戶的積極推薦。若未能保持高質量的維護及支持服務，或市場認為我們並無為客戶保持高質量的維護及支持服務，將損害我們的業務。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受有關網絡安全、隱私及數據保護的各類本地及境外法律、規則、政策及其他義務的約束。

於我們的業務經營期間，我們可能處理來自我們客戶、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商業信息、合同信息以及有限數量的個人信息。請參閱「業務—數據隱私與安全」。當我們擴展全球業務時，我們須遵守有關網絡安全及數據隱私（包括收集、使用、保留、保護及傳輸個人數據）的本地及境外法律。在許多情況下，該等法律不僅適用於第三方交易，也可能限制我們與我們的境外子公司之間傳輸個人數據。例如，我們於美國的運營受多項聯邦及州有關數據保護、存儲、隱私及信息安全的法律法規監管。請參閱「監管概覽—美國法律及法規—美國數據隱私法規」。多個司法權區已制定嚴格的數據保護法律，而許多其他司法權區正在積極考慮施加額外限制。該等法律持續發展，且於各司法權區可能不一致。例如，歐盟《通用數據保護條例》（「**GDPR**」）是全球最全面的數據保護法律之一。其對組織的數據處理、存儲、透明度和問責制提出了嚴格要求，同時授予個人對其個人數據的廣泛權利。請參閱「監管概覽—德國法律及法規—有關數據保護的法規」。遵守新的及不斷變化的境外要求可能導致我們產生大量成本或需要我們改變業務慣例。

若未能遵守該等法規，我們可能會遭受嚴重處罰、承擔法律責任及聲譽受損。若我們未能遵守本地或境外隱私相關或數據保護法律及法規，可能導致政府機構或其他方對我們發起法律程序。除聲譽影響外，處罰可能包括持續審計要求及重大法律責任。我們已實施旨在保護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及防止敏感資料及個人資料遭到未經授權訪問或丟失的系統及程序，包括通過使用加密及驗證技術。例如，我們須採取數據存儲策略及合規措施以滿足不同司法權區的數據存儲法規，這可能導致運營成本增加。與所有公司一樣，該等安全措施未必足以應對所有不測情況，且可能容易受到黑客攻擊、員工錯誤、瀆職、系統錯誤、密碼管理故障或其他違規行為的影響。我們未能保障數據安全及隱私亦可能損害我們的市場聲譽以及與客戶或業務合作夥伴的關係。

倘我們未能於任何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取得或維持在監管環境下適用於我們業務的必要牌照、許可證、證書及批文，或我們取得或維持相關牌照、許可證、證書及批文費時或代價高昂，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全球AMR解決方案行業和我們提供AMR解決方案的行業領域均受到多個政府部門的監管，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風 險 因 素

概不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成功更新或重續我們業務所需的牌照、許可證、證書及批文，我們甚至有可能根本無法更新或重續該等牌照、許可證、證書及批文，亦不保證該等牌照、許可證、證書及批文足以使我們開展所有的現有或未來業務。監管我們業務活動的現有及未來法律法規的解釋及實施存在不確定性。倘我們無法辦妥、取得或維持任何所需牌照、許可證、證書及批文，或辦理必要的備案，則我們可能會遭受各類處罰，如處以罰金及終止或限制我們的營運。任何該等處罰可能會中斷我們的業務營運，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在全球範圍內充分保護或實施我們的知識產權，且我們可能需要為該等措施付出高昂代價。

我們依賴專有技術，並依賴我們保護該等技術的能力。倘我們無法充分保護或實施與我們AMR以及其他技術相關的知識產權，競爭對手可能會獲取並使用該等知識產權，而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目前嘗試通過綜合採用專利、著作權、商標及商業秘密法、員工及第三方保密協議及類似手段來保護我們的技術。儘管我們作出了努力，但其他方可能無意或故意披露、獲取或使用我們的技術或系統。軟件盜版亦一直為且預期將成為軟件行業的持久問題。儘管我們已採取若干預防措施，但未經授權的第三方（包括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複製我們軟件解決方案的某些部分或進行逆向工程或獲取並使用我們視為專有的資料。我們的競爭對手亦可能獨立開發類似或優越的產品、軟件或解決方案，而無需複製我們的專有軟件或與我們專利相關的其他技術或設計。此外，在我們目前並無任何已發佈或已申請專利的司法權區，我們可能並無若干專有技術的充分知識產權，而該等司法權區目前或日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很重要。此外，若干外國法律並未像其他國家的法律一樣全面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且我們保護知識產權的能力因司法權區而異。最後，我們並未採取積極或激進的全球知識產權策略來實施我們的知識產權，這可能會使我們面臨更大的第三方侵權風險。

此外，我們就第三方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提起的任何訴訟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並可能導致我們的知識產權失效或無法實施，或可能對我們造成其他不良後果。我們可能因第三方涉嫌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而成為索賠及訴訟的一方。即使我們就該等侵權行為起訴其他方，該訴訟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後果。任何此類訴訟的裁決可能耗時且成本高昂，並可能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投入的時間及精力。此外，這可

風 險 因 素

能導致法院或政府機構宣佈我們作為訴訟依據的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無效、縮小其範圍或使其無法執行，而這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此外，監控未經授權使用及披露我們的專有技術、知識產權及機密資料可能面臨困難且成本高昂。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所採取的措施將能防止盜用、侵犯及侵害我們的知識產權或專有權利。倘我們無法充分保護、設立、維持或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或其他專有權利，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第三方指控侵犯其知識產權而提起的索賠及其他訴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經營所在行業涉及大量專利，其中若干專利的範圍、有效性或可執行性可能存在爭議。因此，行業內有關專利保護及侵權的不確定性巨大，我們無法確定我們的業務行為並無及不會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害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或專有權利。我們可能會面臨指控我們侵犯第三方專利、著作權或商業秘密的索賠及訴訟。例如，倘我們從其他技術公司（包括若干潛在競爭對手）招聘員工，而該等員工使用或被指稱使用若干技術知識、技術或內容，或該等員工參與我們的研發，我們可能會面臨有關該等員工不當使用或洩露商業秘密或其他專有資料的索賠。該等索賠及由此產生的任何訴訟（倘以不利於我們的方式解決）可能使我們承擔重大損害賠償責任、對我們的解決方案或業務運營施加臨時或永久禁令，或使我們的知識產權無效或無法執行。任何不利判決亦可能導致聲譽受損或可能迫使我們採取成本高昂的補救措施，例如重新設計我們的解決方案。此外，由於專利申請到頒發可能耗時多年，因此當前可能存在我們不知道的待批准申請，之後可能會導致我們的解決方案侵犯已授權專利。倘我們的任何解決方案侵犯了有效且可強制執行的專利，或我們希望避免因任何我們的解決方案涉嫌侵犯而引發的潛在知識產權訴訟，我們可能會被禁止銷售或選擇不銷售我們的解決方案，除非我們獲得了授權，而該授權可能無法取得或僅可按商業上不合理、不利或其他不可接受的條款取得。或者，我們可能被迫支付巨額特許權使用費或重新設計我們的一個或多個解決方案，以規避任何侵權或指控。此外，倘我們的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第三方因使用我們的解決方案而被起訴侵權，我們可能須就彼等產生的賠償或其他補救措施承擔責任。

我們亦可能無法成功重新設計我們的解決方案以規避任何涉嫌侵權。成功針對我們的侵權索賠，或我們未能或無法開發並部署非侵權技術，或按可接受的條款及時取得已侵權技術的授權，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該等訴訟（不論其成功與否）的裁決可能耗時且成本高昂，並可能分散管理層對我們業務

風 險 因 素

投入的時間及精力，從而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此外，該等訴訟（不論其成功與否）均可能嚴重損害我們在供應商中以及在全球整個AMR解決方案行業的聲譽。

此外，第三方仍可能會向我們提起侵權索賠，包括一些有激進或投機行為的非執業實體（其業務模式為從我們這類運營公司獲得專利授權收入）。任何該等指稱（不論是否有理據）的裁決可能耗時且成本高昂，並導致訴訟，或可能要求我們獲得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授權；而該等授權可能無法取得或無法按商業合理條款取得。此外，隨著我們繼續使用新技術及創新開發軟件解決方案並擴大我們的產品組合，我們所面臨的侵權威脅可能會增加。

我們的專利申請可能不會獲授權為專利，這可能會對我們防止他人商業開發與我們類似的解決方案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確定我們是否為已提交特定專利申請主題的第一發明人，或我們是否為提交該專利申請的第一方。倘另外一方已提交涵蓋與我們所開發的相同主題的專利申請，且該申請相對於我們的專利申請具有優先權，則我們可能無權獲得我們的專利申請所尋求的保護，包括阻止第三方將其或類似技術商業化。此外，如果審查機構確定有理由限制或縮小專利權利要求的保護範圍，例如專利申請中包含的權利要求涵蓋的主題不符合專利保護條件或缺乏新穎性，或被視為缺乏足夠細節詳情以實施發明或已存在過往工藝，則權利要求的保護範圍會被限制或縮小。因此，我們無法確定我們提交的專利申請是否將會成為授權專利，或我們的授權專利是否足夠廣泛以保護我們的技術或以其他方式提供保護以防止出現擁有類似技術的競爭對手。此外，就其發明人身份、範圍、有效性或可執行性而言，授權專利並非決定性的。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質疑或尋求使我們的授權專利或授權專利相關的設計無效，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此外，與實施專利、保密及發明協議或其他知識產權相關的成本可能使積極執行變得不切實際。

專利法的變動或會降低專利的整體價值，從而削弱我們保護解決方案的能力。

多個司法權區並無明確的專利保護範圍。中國或其他國家專利法或其詮釋的變動可能會削弱我們保護發明、取得、維護、捍衛及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的能力，更廣泛而言，可能會影響知識產權價值或縮小專利權範圍。我們無法預測當前正在尋求且將來可能會尋求的專利申請是否將於任何特定司法權區獲授權為專利，或未來任何

風 險 因 素

授權專利的權利要求是否將提供足夠保護以阻止競爭對手的競爭。專利申請的權利要求範圍可能在專利獲授之前大幅縮減，且可能於授權之後被重新詮釋。

即使我們目前或日後擁有的專利申請獲授權為專利，其授權形式未必能為我們提供有意義的保護、阻止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與我們競爭或者以其他方式為我們提供競爭優勢。因此，專利權的授權、範圍、有效性、可強制執行性及商業價值具有高度不確定性。

我們可能會因轉讓職務發明權而遭員工索賠酬金或特許權使用費，從而導致訴訟，而這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員工就已轉讓予本公司的職務發明尋求酬金或特許權使用費而提起的索賠訴訟的潛在風險。倘出現該等索賠，可能會導致成本高昂且耗時的法律糾紛，從而分散管理層對核心業務的關注；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該等訴訟的不利結果可能導致重大財務負債並損害我們的聲譽、影響我們與現有及潛在員工及客戶的關係；該局面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穩定性構成重大風險。

除專利技術外，我們依賴我們的非專利專有技術、商業秘密、流程及技術知識以及我們的著作權。

我們通常通過與我們的員工、顧問、承包商、科學顧問及第三方訂立包含不披露及不使用條款的保密協議、諮詢、服務或僱傭協議來尋求保護我們的專有資料（如商業秘密、技術知識及機密資料）。然而，我們可能未能訂立必要的協議，且即使已訂立，該等協議亦可能遭違反或可能無法阻止我們的專有資料被披露、被第三方侵犯或盜用，其條款可能受到限制及可能無法在出現未經授權披露或使用專有資料時提供足夠的補救措施。我們對第三方製造商及合作夥伴所使用的商業秘密的保護管控有限，倘發生任何資料未經授權披露，我們可能會失去對日後商業秘密的保護。此外，我們的專有資料可能會被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所知悉或獨立開發。倘我們的員工、顧問、承包商、科學顧問及其他第三方在其為我們工作的過程中使用他人擁有的知識產權，則可能會就相關或由此產生的技術知識及發明的權利產生爭議。執行及確定我

風 險 因 素

們的專有權利的範圍可能需要成本高昂且耗時的訴訟，而未能取得或維持對專有資料的保護可能會對我們具競爭力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經營所在若干市場有關商業秘密權利的法律可能對我們的商業秘密提供很少保護或毫無保護。

我們的員工於受僱期間創造了我們的所有專利。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及我們的僱傭合約條款，該等專利由我們而非個人發明人擁有。為應對員工離職後知識產權糾紛或競爭相關的風險，我們已實施全面政策。我們的勞動合同明確規定，職務發明成果歸公司所有，權屬清晰。此外，我們已建立獎勵制度以嘉許發明人的貢獻，在履行我們的法律責任的同時促進創新。作為離職流程的一部分，我們確保在員工離職前解決所有知識產權事宜。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措施將有效降低相關風險或完全避免發生涉及知識產權的爭議或競爭。

就軟件的知識產權而言，我們在若干情況下有選擇地註冊著作權。儘管國際公約及國際條約可能提供有意義的保護，以防止未經授權複製軟件，但若干國外司法權區的法律可能無法如國際公約或國際條約一般對專有權利提供同等程度的保護。鑒於缺乏國際統一的知識產權法律，確保我們的專有權利得到一致的保護難上加難。

我們還依賴物理及電子安全措施來保護我們的專有資料，但我們無法保證該等安全措施不會遭破壞或能為我們的專有權利提供充分保護。由於存在第三方可能會獲取並不當使用我們的專有資料的風險，這會使我們失去競爭優勢。我們可能無法偵測或阻止未經授權使用該等資料或採取適當及時的措施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

倘我們無法保護我們的專有資料及專有技術，我們的技術及解決方案的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損害。

我們倚賴商業機密、專有技術及其他專有資料經營我們的業務。倘該等資料未獲充分保護，則可能被以未經授權的方式披露或使用。倘我們的顧問、主要員工或其他第三方將彼等獨立開發的技術資料或由他人獨立開發的技術資料應用於我們的AMR解決方案，則可能產生有關該等資料的所有權的爭議，且該等爭議未必能以有利於我們的方式解決。此外，雖然我們的政策是要求若干可能參與構想或為我們開發知識產權的員工、供應商、顧問、顧問及獨立承包商簽署轉讓該等知識產權予我們的協議，但我們無法保證已與可能為我們開發知識產權的各個相關方都簽署了此類協議。參與為我們開發知識產權的各方可能對我們當前及未來的知識產權提出不利的所有權主張，這可能會損害我們利用知識產權資產實現商業目標的能力。為我們開發知識產權的各

風 險 因 素

方訂立的協議中的知識產權轉讓未必能自動執行，或轉讓協議可能不充分或被違反，而我們可能無法就該等違反行為獲得充足的補救措施。我們可能被迫向第三方提出申索或就彼等可能對我們提出的申索進行抗辯，以確定我們認為屬於我們的知識產權的所有權。此外，倘我們的員工、獨立承包商或與我們有業務往來的其他第三方為我們工作時使用他人擁有的知識產權，則可能會就相關或由此產生的專有技術及發明的權利產生爭議。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地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其他方可能違反保密協議或我們的商業秘密被競爭對手知曉或獨立發現的風險可能使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豐富經驗及財務資源）複製或使用我們的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信息以改進產品、方法或技術，從而損害我們的利益。未經授權使用或披露我們的商業機密會損害我們的競爭地位，從而削弱對我們的AMR解決方案的需求及損害我們維持或增加客戶群的能力。

任何我們營運流程的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流程涵蓋從研發到生產、倉儲、物流、營銷和銷售再到售後服務。營運流程中的任何中斷或故障（涉及使用由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的原材料、部件及組件）均可能導致產品質量或安全問題及其他監管或環境風險，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營運流程可能因火災、水災、地震、停電、電信故障、安全漏洞及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事件而中斷。營運的任何中斷可能導致我們無法及時履行向我們下達的訂單及／或設計及提供令客戶滿意的AMR解決方案，或根本無法履行訂單及／或設計及提供方案。此外，使用更先進、更複雜及成本更高的技術及設備可能進一步增加我們面臨的營運風險和及時維修或更換的難度。此外，我們製造及供應產品的能力以及我們向客戶履行交付責任的能力將受到嚴重影響，且我們與客戶的關係可能受損。整個營運流程中的任何長時間營運中斷可能導致我們蒙受財務損失及聲譽損害，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生產流程依賴的部件及原材料可能會出現價格波動或短缺。

我們在內部設施內開發、組裝及生產絕大部分AMR及若干部件，我們亦就AMR採購若干材料及部件。AMR關鍵部件可能會出現價格波動或短缺。整個機器人行業及其他領域的任何短缺可能導致芯片採購價上漲並導致我們生產流程所需的該等關鍵部件的供應中斷。

風 險 因 素

我們未必能及時就現有生產流程獲得足夠的替換零件或獲得額外原材料，甚至根本無法獲得替換零件或額外原材料，或我們可能僅能以高價購買原材料。該等事件可能會對我們推行戰略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及證券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技術基礎架構可能會遇到意外的系統故障、中斷、不足、安全漏洞或網絡攻擊。

我們的技術基礎架構可能會遭受因我們自身的技術及系統問題或缺陷（例如軟件故障或網絡過載）引起的中斷或其他故障。我們的技術基礎架構可能容易受到電信故障、斷電、人為錯誤、網絡攻擊或其他事故的損壞或中斷。儘管我們可能會採取任何預防措施，但發生影響我們技術基礎架構的意外問題可能會導致我們AMR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可用性中斷。概無保證我們能及時應對此類中斷，或根本無法應對此類中斷。此類中斷可能會影響客戶使用我們AMR解決方案及服務的基於雲計算功能的能力，這將損害我們的聲譽、減少我們未來的收入、損害我們未來的利潤、使我們受到監管審查並導致我們的客戶及終端用戶尋求替代產品及服務。

此外，我們的技術基礎架構亦容易受到火災、洪水、地震及其他自然災害、斷電及電信故障的破壞。任何導致我們營運中斷的網絡中斷或不足，或未能及時維護網絡及服務器或解決此類問題，均可能降低客戶及用戶滿意度，進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進行境外業務擴張時面臨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將AMR解決方案銷往海外國家，並從該等大陸以外市場產生大部分收入。展望未來，我們預計將繼續進行國際擴張，這將使我們面臨（其中包括）以下風險：

- 在提供解決方案、服務及支持、在大陸以外市場招聘人員以及有效管理銷售渠道及分銷網絡方面面臨挑戰；
- 由於不利市況、競爭加劇、解決方案及服務缺乏吸引力、售價面臨下行壓力及與我們國際業務營運有關的任何其他固有風險，未來各期間的收入會出現波動；

風 險 因 素

- 在我們對當地市場動態缺乏經驗且沒有現有或已建立的銷售、分銷和營銷基礎設施的市場中，商業化我們產品面臨的挑戰；
- 在應對我們可能不熟悉的監管制度、監管機構及政府政策，以獲取在不同司法權區製造或進口、營銷及銷售解決方案或將解決方案銷往不同司法權區所需的許可證、執照及批文方面存在困難；
- 可能減弱對我們知識產權的保護及可能違反第三方知識產權；
- 不同司法權區的會計處理差異、潛在不利稅務影響及匯兌虧損；
- 無法有效執行合約或法律權利；及
- 相關司法權區的法律、法規及政策變動以及政治、經濟及市場不穩定或內亂。

倘我們無法有效避免或減輕該等風險，我們在大陸以外市場的擴張能力將受損，或我們的國際業務可能無法實現或維持盈利能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策略需要大量資金。倘我們未能取得足夠融資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未來策略屬資金密集型，需要大量投資於（其中包括）研發、提高生產能力以及AMR解決方案推廣及營銷。隨著我們產能及運營水平的提高，我們亦可能需要大量資金維持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有關成本可能高於預期。我們預期我們的資本開支水平將受到用戶對我們AMR解決方案需求的重大影響。我們的未來資本需求可能不確定，而實際資本需求可能與我們目前所預期者不同。我們可能尋求股本或債務融資以撥付部分資本開支。倘我們未能及時或以可接受的條款取得足夠資金，或根本無法取得足夠資金，我們可能須大幅削減開支、延遲或取消我們的計劃活動，或大幅改變我們的企業策略，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由於未來資金需求及其他業務原因，我們可能需要發行額外的股本或債務證券或獲得信貸融資。發行額外的股本或股本掛鉤證券可能會攤薄我們的股東股權並

風 險 因 素

減少每股股息。負債的產生會增加償債義務，並可能產生經營及融資契諾，從而限制我們的經營或向股東派付股息的能力。

倘我們或我們的員工或我們的業務夥伴未能遵守適用的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經濟及貿易制裁法規及類似法律，可能會導致重大處罰及損害我們的聲譽，從而對我們的經營表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或與我們合作的業務夥伴未能遵守適用的反洗錢（「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或經濟及貿易制裁法律法規，則可能導致重大處罰及損害我們的聲譽。我們及與我們合作的業務夥伴通常須遵守我們及我們業務夥伴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監管機構制定的若干反洗錢規定。我們亦須遵守多項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及經濟及貿易制裁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法規禁止（其中包括）參與轉移犯罪活動所得款項及進出口受管制產品及技術。為有效遵守該等法律法規，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夥伴須就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經濟及貿易制裁制定完善的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而這需要大量資源及開支。

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夥伴所採納的政策及程序可能無法有效實施，以保護我們的解決方案免遭洗錢、恐怖融資、賄賂及貪污、恐怖主義、經濟及貿易制裁及其他非法目的所利用。倘我們未能遵守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及經濟及貿易制裁法律法規，我們可能會面臨罰款、執法行動、監管制裁、額外合規要求、對我們業務的監管審查加強或政府機構施加的其他處罰以及聲譽受損，所有這些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同樣，倘我們的任何子公司、員工、業務夥伴或其他人士從事欺詐、貪腐或其他不法業務活動，或在其他方面違反適用法律、法規或內部控制政策，我們或會遭受一項或多項執法行動或被指違反該等法律，從而可能會導致處罰、罰款或制裁，進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制裁、出口管制以及不斷變化的貿易及監管政策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營運可能會受到我們經營所在國家的政府當局實施的貿易政策、制裁及出口管制法規的負面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對經濟和勞動環境、關稅、稅項及其他成本增加的監管。該等類型的法律及法規可能經常變動，而其實施、詮釋及執行涉及重大不

風 險 因 素

確定性，其可能因潛在國家安全問題或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加強。不同的司法權區未來可能施加類似或更廣泛的限制。我們將需要維持加強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妥善遵守有關限制，這需要大量資源及工作。此外，該等潛在限制可能對我們及我們業務合作夥伴獲得對業務運營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裝置或組件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任何有關發展可能影響我們、我們的客戶及／或供應商或普遍的經濟狀況，其中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例如，近年來，BIS實施的《出口管理條例》（「**EAR**」）加大對中國的制裁及出口管制力度。這些法規旨在限制若干中國公司獲取美國的敏感技術，特別是在電信、人工智能和半導體等行業。除美國外，多個政府亦就對華出口實施適用管制、授權規定及限制，尤其針對高科技產品及服務。該等類型的限制可能會影響我們向受影響國家、地區及實體的客戶供應解決方案的能力，並可能限制我們獲取我們裝配或用於開發我們的解決方案的組件及技術的能力。

就美國出口管制而言，於2022年10月，BIS發佈臨時最終規則（「**BIS 2022年10月臨時最終規則**」），旨在限制中國獲得先進計算集成電路、開發及維護超級計算機以及製造先進半導體的能力。於2023年10月，BIS發佈另一項臨時最終規則（「**BIS 2023年10月臨時最終規則**」），更新及擴大BIS 2022年10月臨時最終規則所施加的美國出口管制（統稱「**BIS 2022年／2023年臨時最終規則**」）。除其他措施外，BIS 2022年／2023年臨時最終規則將若干先進及高性能計算集成電路及包含該等集成電路的計算機商品加入商業管制清單（其為受EAR更嚴格管制的商品、軟件及技術清單），並對最終用於在若干司法權區（包括中國）開發或生產超級計算機、某些類型的先進節點集成電路及先進或半導體製造設備的受EAR規限的項目施加新的或擴大的授權規定。該等限制對從事前沿技術開發及製造的中國公司之影響尤為明顯。

除BIS 2022年／2023年臨時最終規則引入的限制外，BIS備有受加強出口管制限制的人員名單。其中一份名單，即實體清單，包含受若干貿易限制的外籍人員名單，包括企業、研究機構、政府及私人組織、個人及其他類型的法人。近年來，美國將越來越多的實體（包括若干中國實體）列入實體清單及其他受限制或禁止方清單。該等清單的更新可能無法預料，且一旦有一方被列入實體清單，其在獲取若干原產於美國的

風險因素

商品及技術方面將受到嚴格限制。鑒於該等決定的突發性及不可預測性，我們難以預測該領域的發展，且我們無法影響該等決定。隨著該等出口管控法律及法規持續擴充及演變，未來的制裁及出口管控可能會對我們的部分重大客戶或供應商、我們運營所需的原材料或主要組件或技術造成重大影響或針對該等重要客戶或供應商，在該情況下，倘我們無法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及時獲得替代客戶或供應來源，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影響。

為應對俄烏衝突，美國、歐盟及其他若干司法權區對俄羅斯及多個俄羅斯實體及個人實施了影響深遠的制裁及出口管制限制，以致於向俄羅斯或與該等受限制實體或個人的銷售或其他業務面臨較高的監管風險。該等措施（包括資產凍結以及對特定金融和技術服務的限制）不斷擴大規模，使企業越來越難直接或間接與俄羅斯實體或個人進行業務往來。該等措施以及美國、歐盟及其他司法權區維持的其他經濟及貿易制裁措施可能禁止或限制我們直接或間接在若干目標國家及地區或與若干目標國家及地區或與若干目標人士進行業務活動或交易的能力，或以其他方式影響我們的業務。未能成功遵守適用制裁或出口管制規則可能會使我們面臨負面法律及商業後果，包括民事或刑事處罰，失去對受管制技術的使用權，以及遭受政府調查。

此外，國際貿易政策的不確定性及流動性以及國內法規在主要市場的演變性質，導致該等監管風險加劇。全球各國政府日益關注國家安全問題、數據隱私和關鍵基礎設施的保護，以致在網絡安全、數據管治和知識產權保護等領域的監管更加嚴格。該等監管環境越來越複雜，加上地緣政治局勢不斷轉變，意味著我們對於預測及適應未來制裁、出口管制及貿易限制的能力可能面臨更嚴峻的挑戰，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競爭力及經營靈活性。

國際貿易及投資政策的變化、國際關係緊張局勢的升級以及海關等部門加強審查（尤其是有關中國的審查）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近年來，國際關係（尤其是涉及中國者）的緊張局勢升級，已導致且可能繼續導致國際貿易政策發生變化及貿易壁壘增多。各國因應眾多因素（包括全球及國家經濟及政治狀況）施加、修改及取消關稅及其他貿易限制，令關稅及其他貿易限制的未來發展難以預測。

風 險 因 素

國際貿易關係的近期發展已導致我們在多個經營市場的多個產品類別關稅上調。尤其是在2025年4月，美國政府採取二級關稅結構：對美國所有進口產品統一徵收10%的基準關稅，以及對從若干國家和地區（包括中國、歐盟和日本）進口的產品視情況採取更高的對等關稅。於2025年4月10日，美國政府暫停對除中國以外的所有國家和地區徵收的對等關稅，為期90天。於2025年4月，中國及歐盟亦宣佈對入境的美國商品加徵關稅。由於我們的業務模式涉及跨境貿易，該等關稅措施可能會增加我們所銷售商品的進口成本，從而對我們的競爭力、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於2025年5月12日，中美雙方同意暫時降低雙邊關稅。美國將對大部分中國出口商品的附加關稅從145%降至30%，中國則將對美國商品的附加關稅從125%降至10%。其他原計劃的關稅上調暫停。2025年6月10日及11日，美國政府重申對中國進口產品的關稅將維持在55%的總稅率，包括三個現有組成部分：自2018年起徵收的25% 301條款關稅、2025年2月出台的20%關稅以及2025年4月2日徵收的10%對等關稅。儘管出現短時間的緩和，但全球貿易局勢仍然緊張，並可能繼續升級，從而影響全球貿易及經濟狀況。未來還可能會實施額外的貿易政策措施，包括新的關稅、進出口限制或技術管制。任何此類發展均可能對我們這類涉及跨境貿易的企業造成更多挑戰。

更廣泛而言，我們經營所在的國家及地區未來採取任何不利行動或行動升級（如施加關稅、配額、禁運、保障措施、海關限制、資本管制及其他限制）均可能影響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需求，影響我們解決方案的競爭地位、增加我們的成本或導致產品運輸及交付延遲，任何此等情況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為應對未來任何此類行動或升級，我們或須改變我們的業務模式及慣例，但不能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成功地作出改變，甚至可能根本無法改變。未能如此行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我們於若干司法權區的業務暫停。

2023年8月9日，拜登政府發佈一項行政命令和一項擬議規則預先通知（「ANPRM」），為針對中國（包括香港和澳門）的對外投資控制提供概念性框架。除ANPRM外，美國財政部於2024年6月21日發佈了一項關於涉及中國的美國境外投資的擬議規則，該規則大致遵循ANPRM。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政部發佈了一項旨在實施2023年8月9日的行政命令的最終規則（「最終規則」）。最終規則已於2025年1月2日生效。最終規則就美國人士對業務活動涉及三個領域的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相關實體的廣泛投資實施投資禁令和申報要求：(i)半導體及微電子；(ii)量子信息技術；及(iii)人工智能系統（該等實體共同被定義為「受關注外國人士」）。受最終規則約束的美國人士被禁止向受關注外國人士作出若干投資或須就有關投資作出申報，該等投資

風 險 因 素

活動被定義為「受關注交易」，包括尚未[編纂]的股權的收購、若干債務融資、合資企業以及作為有限合夥人在非美國人士匯集投資基金的若干投資。最終規則將若干投資排除在受關注交易範圍之外，包括對公開交易證券的投資。最終規則旨在加強美國政府對涉及中國的美國直接和間接投資的監督，並可能給包括我們在內的中國發行人的跨境合作、投資和融資機會帶來新的障礙和不確定性。值得注意的是，特朗普總統於2025年2月21日發佈《美國優先投資政策備忘錄》，提議進一步擴大受關注技術和投資類型的範圍。該等規則可能會限制我們從事某些類型業務的能力；若我們從事該等受關注技術的開發，該等規則亦可能限制我們自美國及其他來源籌集資金的能力。根據我們就上述事項聘用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認為我們並非最終規則下的受關注外國人士，因為我們並未從事「受關注活動」（定義見最終規則），亦不符合最終規則中對受關注外國人士的定義。然而，無法保證美國財政部將持和我們一樣的看法。倘我們被視為「受關注外國人士」，且倘美國人士從事涉及收購我們股權的「受關注交易」（各自的定義見最終規則），則有關美國人士可能須根據最終規則作出公佈。此外，鑒於美國財政部持有的不同觀點，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不斷演變，且我們無法排除未來因最終規則的潛在修訂或類似法規的出台而被視為受關注外國人士的可能性，即使美國人士對若干[編纂]的證券（如我們的H股）的收購將不受最終規則涵蓋的受關注交易範圍的限制，最終規則仍可能限制我們在此次[編纂]後從美國投資者處籌集資本或或有股本的能力。倘我們籌集相關資本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在這種情況下，我們H股的價值可能會大幅下降，或在極端情況下變得毫無價值。

倘我們向某些受到或將受到美國、歐盟、英國、聯合國、澳大利亞及其他相關制裁機構制裁的國家／地區進行任何銷售，我們可能會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或組織（包括歐盟、英國、聯合國及澳大利亞）已通過行政命令、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對有關國家／地區或有關國家／地區境內的目標產業部門、公司或個人團體及／或組織實施經濟制裁。

風 險 因 素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自三家受制裁及出口管制限制的實體進行採購，其中兩家已被OFAC列入非SDN中國軍事綜合體企業清單，而另一家則已被列入BIS備有的實體清單（「**相關實體**」）。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亦已向位於相關地區的未受制裁實體出售我們的AMR解決方案。就我們與相關實體及相關地區的交易而言，(i)與相關實體的交易僅限於採購，且不涉及對相關實體的任何項目的投資或出口或交易；(ii)最後一筆涉及俄羅斯的交易於2021年7月29日訂立，且本集團自此已終止與俄羅斯的所有活動，因此，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我們從相關實體進行採購的性質並不違反適用於該等相關實體的出口管制及投資限制，且我們在相關地區進行不違反國際制裁的銷售不應觸發美國對在俄羅斯從事某些活動的二級制裁。

制裁法律法規不斷發展演變，受制裁人士名單中定期列入新的人士和實體。此外，可能生效的新規定或限制或會增加對我們業務活動的審查，或導致我們的一項或多項業務活動被視作違反制裁。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未來業務不會面臨制裁風險或我們的業務將符合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有關機構的預期及要求。倘美國、歐盟、英國、聯合國、澳大利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有關機構認定我們的任何未來活動違反其實施的制裁，或提供將我們列入制裁名單的依據，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有關我們在各受國際制裁國家／地區的業務經營情況及我們對香港聯交所及其相關集團公司的承諾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與受國際制裁實體及國家／地區有關的業務活動」。

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未必充分或有效。

我們力爭定期提升並升級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然而，概無保證其將能有效保障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職能，並通過確保（其中包括）精準呈報財務業績及防止欺詐以達致其目的。由於我們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取決於員工的有效落實，即便我們就此提供相關內部培訓，但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員工獲得的培訓屬充分全面，足以實施該等制度，或彼等的實施將不會出現失誤或錯誤。倘我們未能及時升級、實施及更正，或未能配置充足人力資源以維持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程序，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概無保證我們的員工不會做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不當行為或疏忽。此外，儘管我們制定了嚴格的業務夥伴選擇標準，但概無保證我們的業務夥伴將不會做出不當行為或疏忽。業務夥伴的任何不當行為可能影響我們的營運及聲譽，進而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及我們的董事、管理層、員工及股東及其聯屬人士可能面臨訴訟、合約糾紛、僱傭相關爭議以及其他法律及行政程序或罰款，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牽涉任何重大的法律或行政程序。然而，我們日後可能面臨或涉及與我們業務運營有關的訴訟、合約糾紛、僱傭相關爭議以及其他法律及行政程序或罰款。於我們的營運過程中可能出現的訴訟及其他行政或法律程序可能涉及大量成本，包括與調查、訴訟及可能的和解、判決、處罰或罰款相關的成本。訴訟及其他法律和行政程序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且可能需要管理層和人力資源的投入，這將使我們偏離正常的業務運營。無論指控是否有效或我們最終是否被認定負有責任，均可能存在與訴訟相關的負面報道，這可能會降低消費者對我們解決方案的接受度。倘發生任何該等情況，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流動資金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董事、管理層、股東及員工及其聯屬人士可能不時面臨訴訟、監管調查、法律程序及／或負面報道，或面臨與商業、勞工、僱傭、證券或其他事宜有關的潛在責任及費用，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或我們的若干董事或高級職員可能成為訴訟的目標，包括由股東提起的推定集體訴訟以及由於董事及高級職員於其他上市公司的職位而對其提起的訴訟。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或董事或高級職員能夠於辯護中勝訴或於上訴中推翻任何不利判決，我們和董事或高級職員可能決定以不利的條款解決訴訟。該等案件的任何不利結果，包括任何原告就該等案件的判決提出上訴，均可能導致支付巨額損害賠償或罰款，或改變我們的商業慣例，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聲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即使我們或董事或高級職員最終在該等事項中勝訴，我們仍可能產生大量法律費用或遭受重大聲譽損害。我們亦可能會就該等事宜面臨彌償索賠，而我們無法預測彌償索賠對我們業務或財務表現的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的業務面臨與專利糾紛及訴訟相關的固有風險。於2019年，我們向競爭對手提起訴訟，指控其技術侵犯了我們的AMR專利技術。經過一系列初步裁決、上訴、反訴及調解，糾紛最終於2023年年底通過和解得到解決。類似糾紛可能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產生巨額法律成本並損害我們的聲譽。不利結果可能導致金融負債、經營中斷或某些技術的使用受到限制，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我們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的反貪腐、反洗錢、反賄賂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倘我們的合規程序或內部控制系統未能妥為執行或運行，我們可能因被指控違反該等法律而受到政府部門的調查及訴訟。該等訴訟可能導致罰款或其他法律責任，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倘若我們的任何子公司、員工或其他人士從事欺詐、貪腐或其他不公平商業行為或在其他方面違反適用法律、法規或內部控制，我們或會遭受一項或多項執法行動或被指違反該等法律，從而可能會導致處罰、罰款及制裁，進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鑒於該等訴訟事項的諸多不確定性、複雜性及範圍，其結果通常無法合理準確預測。因此，我們對該等事項的撥備可能不足。此外，即使我們最終在該等事項中勝訴，我們仍可能產生大量法律費用或遭受重大聲譽損害，這可能對我們的前景及未來增長（包括我們吸引新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擴大我們與政府監管機構及行業團體的關係以及招聘和挽留員工及代理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任何與我們有業務往來的第三方不遵守監管標準及要求可能會擾亂我們的業務、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與我們進行業務往來的第三方（如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可能會因未能遵守相關監管規定而受到監管處罰或懲罰，或可能侵犯其他各方的合法權利，從而可能會直接或間接擾亂我們的業務。在與第三方訂立合約關係之前，我們審閱其法律手續及認證，並將採取措施降低我們在第三方不遵守合約情況下可能面臨的風險。然而，我們無法確定該第三方是否已違反任何監管規定或侵權或未來不會違反或侵犯任何其他各方的合法權益。例如，我們從合作業務夥伴中獲得的數據可能存在缺陷，而我們可能無法識別所有侵犯知識產權的情況，我們可能須就此類侵權承擔責任並支付損害賠償。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不能排除由於第三方不遵守規定而引起責任或遭受損失的可能性。我們不能保證，我們將能夠識別與我們開展業務的第三方的業務行為中的違規或不合規行為，或該類違規或不合規行為將得到迅速及適當糾正。任何影響我們業務所涉及的第三方的法律責任及監管行動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活動及聲譽，進而影響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面臨外幣風險。

我們面臨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因買賣而產生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該等項目乃按外幣（即交易所涉及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亦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1。此外，由於[編纂][編纂]淨額將以港元計值，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將影響[編纂][編纂]以人民幣計值的相對購買力。再者，人民幣兌港元或美元的升值或貶值將影響我們以港元或美元計算的財務業績，而不會引致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發生任何相關變動。

人民幣匯率變動受（其中包括）政治和經濟狀況以及中國的外匯制度與政策變動之影響。隨著外匯市場的發展和利率自由化和人民幣國際化的進程，中國政府可能會在未來宣佈進一步改變匯率制度，我們無法保證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價值不會在未來大幅升值或貶值。很難預測未來市場力量或相關政府政策如何影響人民幣與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

我們的若干租賃物業權益可能有瑕疵業權，並可能受到第三方或政府機關的質疑。

租賃物業主要作為我們的生產設施、倉庫及辦公室。若干出租人並未就租賃物業向我們提供所有權證書或將物業轉租給我們的其他業主授權證明，因此我們無法確保他們有權或經授權將該等物業出租給我們。若出租人並非該等物業的業主，且彼等未取得業主或其出租人同意，或未取得相關政府當局許可，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相關租賃協議可能被視為不可執行。在該等情況下，我們可能會與業主或以其他方式對我們的租賃物業擁有權利或利益的第三方發生糾紛，繼而我們可能會因將相關物業搬遷至

風 險 因 素

新地點而花費額外成本及資源。此外，我們將若干租賃物業用作我們的辦公室，這與其登記的用途不同。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未經授權改變物業用途可能引致責令整改等監管措施，在此情況下，我們可能無法繼續租賃該物業。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

我們面臨有關租賃的若干風險。

我們的若干租賃協議尚未向中國相關房地產管理局登記及備案。儘管未能登記及備案本身並不會使租賃失效，但倘出租人及承租人在收到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的通知後未能在規定時間內糾正該不合規事宜，則出租人及承租人可能被處以罰款。有關政府部門可就每項未登記租賃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的罰款。我們無法保證一旦我們被要求進行有關登記，出租人將會配合並及時完成登記。倘我們因未有登記租賃協議而被處以罰款，我們可能無法向出租人追索有關損失。

我們亦可能因出租人要求或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其他原因而面臨意外提前終止租賃的風險，倘我們無法及時以可接受的條款找到合適的搬遷場所，則相關設施需暫時關閉。此類事件的發生可能會干擾我們的運營，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委聘第三方人力資源代理機構代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的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應員工本身的要求，委聘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為少數員工處理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事宜。該等機構代表我們管理供款。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面臨來自該等員工的任何與該安排有關的行政處罰或勞動仲裁申索。此外，相關員工已提供書面確認，確認有關安排，並同意不會向有關當局提出任何針對我們的申索。

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基於當前情況，由於第三方人力資源代理安排而面臨重大處罰的風險，或我們的財務狀況或整體經營業績遭受重大不利影響的風險相對較低。然而，若地方當局日後認為使用第三方人力資源機構不合規，或該等機構未能按照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履行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等義務，我們可能需要採取糾正措施。這可能包括支付滯納金或罰款，以解決任何不遵守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義務的情況。

風 險 因 素

特別是，倘我們未能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社會保險行政部門可能會責令我們限期補繳，並自欠繳之日起，按日加收萬分之五的滯納金。倘逾期仍未繳納，有關行政部門可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同時，如果我們未能完成規定的住房公積金供款程序或未能為員工設立住房公積金賬戶，主管部門可能會責令我們限期完成規定的程序。倘我們未於規定時限內遵守，我們可能被處以人民幣10,000元至人民幣50,000元的罰款。該等罰款及整改措施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影響中國或全球AMR解決方案行業的不利經濟狀況及消費者接受程度的不利變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依賴於中國或全球AMR解決方案行業，並直接受其影響。我們在全球範圍內經營業務，在世界各地設有辦事處及員工。全球AMR解決方案市場及AMR行業整體均受宏觀經濟因素影響，包括國際、國內、區域及地方經濟狀況、就業水平、消費者需求及可自由支配開支的變化。因此，該等地區的經濟狀況可對客戶的物流需求產生重大影響，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

區域或全球經濟嚴重或長期衰退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地緣政治、經濟及市場狀況，包括全球金融市場流通量、債務及股價水平及波動、利率、貨幣及商品價格、投資者情緒、通脹以及資金及信貸的可行性及成本等因素已經並將繼續影響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部分世界主要經濟體的中央銀行及金融機構所採取的擴張性貨幣及財政政策的長期影響存在相當大的不確定性。人們對中東、歐洲及非洲的動亂和恐怖主義威脅以及涉及烏克蘭及敘利亞的衝突感到擔憂。全球經濟復甦緩慢及高通脹、高利率環境導致全球波動加劇。該等事態發展可能對全球流動性產生不利影響、加劇市場波動及增加美元融資成本，從而導致全球金融狀況收緊及對經濟衰退的擔憂。尚不清楚能否控制或解決該等挑戰和不確定性，亦不確定該等挑戰和不確定性對全球政治及經濟狀況的長期影響。此外，由於我們大部分的運營位於中國，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受到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影響。全球或中國經濟的任何嚴重或長期放緩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面臨與自然災害、健康流行病及其他傳染病爆發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自然災害的不利影響，例如水災、地震、沙塵暴、暴風雪、火災或旱災、大規模健康流行病或任何嚴重流行病爆發（如SARS、埃博拉、寨卡或COVID-19）、戰爭行為、恐怖主義或其他非我們所能控制的不可抗力事件。該等事件可能干擾我們的研發、製造和商業化活動以及業務營運，所有這些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具體而言，該等自然災害、傳染病爆發及其他不利的公共衛生狀況，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技術基礎架構或信息技術系統或影響我們工作人員的生產效率，導致我們的業務營運嚴重中斷，進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險覆蓋可能不足以應對業務風險。

我們已就若干潛在風險及責任投購保險，如財產保險、產品責任保險及僱主保險。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保險」。然而，中國及本公司經營所在其他司法權區的保險公司僅能提供有限的商業保險產品。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就我們在中國及海外業務所面臨的所有類型的風險投購任何保險，且我們的承保範圍可能不足以補償可能發生的所有損失，尤其是與業務或運營損失有關的損失。這種潛在的保險不足可能使我們面臨潛在的索賠及損失。任何業務中斷、訴訟、監管行動、流行病爆發、惡劣天氣狀況或自然災害亦可能使我們面臨巨額成本及資源分散。概不保證我們的保險範圍將足以覆蓋我們的任何損失，或我們將能夠及時根據現有保單成功索賠，或根本無法索賠。若我們產生任何不在我們的保單範圍內的損失，或賠償金額遠低於我們的實際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較高的人工成本及通脹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通貨膨脹率上升可能會反映在我們供應商的原材料價格上。最低工資法的變動、勞工市場動態或行業內對熟練勞工的競爭加劇等因素均可能導致勞工開支增加。有關增加可能會增加對我們支付予員工或其他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的費用造成的壓力。我們通過提高運營效率、改進流程或技術創新來管理和減輕人工成本上升的影響的能力，亦將對我們的競爭力和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然而，這無法保證我們將成功有效管理人工成本上升的影響。此外，勞工及原材料成本上升可能需要調整服務定價，從而可能降低我們的解決方案在市場上的競爭力。試圖通過提高服務費將增加的人工成本轉嫁至客戶可能導致需求減少或市場份額損失。

風 險 因 素

我們面臨與我們的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有關的若干風險。

我們已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且日後可能會繼續如此行事。該等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表現已影響並將繼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流動性不如其他投資產品。此外，我們為應對不斷變化的經濟、財務及投資狀況而迅速出售我們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一項或多項權益的能力有限。市場受各種因素影響，如整體經濟狀況、融資狀況、利率及供需關係，其中許多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我們無法預測我們是否能夠以我們設定的價格或條款出售我們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任何權益，或潛在買家提供的任何價格或其他條款是否可為我們所接受。我們亦無法預測找到買家並完成相關交易所需的時長。因此，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流動性不足可能會嚴重限制我們應對聯營公司業績不利變動的能力。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成功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部分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因此，我們可能無法從該等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獲得預期的經濟及其他利益，例如自該等公司收取股息。

為應對任何ESG風險，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為識別、管理及降低ESG風險，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的成本及開支，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不會產生任何重大排放物及廢棄物，亦不會造成嚴重污染。儘管如此，我們仍會監控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策略及財務業績產生影響的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並評估短期、中期及長期影響的程度。我們監測一系列指標，以管理我們運營所產生的與環境和氣候有關的風險，並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充分的支持，以培養一種友好、鼓舞人心的企業文化。該承諾可能會產生大量額外成本，並可能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

此外，日益增加的ESG相關監管規定（包括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各项ESG披露規定）可能導致合規成本上升及銷售成本上升。未能適應新法規或滿足不斷變化的行業期望及標準可能導致消費者選擇其他公司的產品，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與在中國及其他市場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閣下應當評估在中國法律體系下可獲得的法律保障。

中國法律制度是一個以成文法為基礎的民法制度。與普通法制度不同，民法制度下已判決的法律案件的先例價值有限。中國的法律及法規可能不時進行進一步的修訂或解釋。如果日後出台新的法律法規、指引和解釋，可能會對當事人的權利和義務產生影響。因此，閣下應當評估在中國法律體系下可獲得的法律保障。

[編纂]可能在向我們及我們的董事、監事及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執行判決方面遇到困難。

我們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的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我們大部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居住於中國。該等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產亦可能位於中國。因此，可能無法在中國境外向大部分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

儘管我們的H股[編纂]聯交所[編纂]後，我們將須遵守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但出現違反上市規則的情況時，H股持有人不能就此提出訴訟，而必須倚賴聯交所執行其規則。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在香港不具有法律效力。

我們須遵守外匯管制制度。

在中國，人民幣兌換須遵守適用法律和法規。概不保證在特定匯率下，我們將擁有足夠的外匯以滿足外匯需求。根據中國現行外匯管制制度，我們進行經常項目下的外匯交易（包括派付股息）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但我們須提交有關交易的文件憑證，並於中國境內持有經營外匯業務牌照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該類交易。

根據現行外匯法規，於[編纂]完成後，在符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我們可以外幣派付股息，而毋須事先取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概不保證有關以外幣派付股息的外匯政策日後仍會持續。此外，外匯不足或會制約我們獲取足夠外匯以向股東派付股息或滿足任何其他外匯需求或為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提供資金的能力，甚至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均可能受到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可能受稅率變化、當地或海外採用新稅法或面臨額外稅務責任的影響。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中國居民企業的稅率為25%。我們的部分子公司享有稅收優惠待遇。例如，我們中國大陸的部分子公司獲批為高新技術企業，於往績記錄期按1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倘稅收優惠待遇相關法律法規發生任何變動，或實際稅率因其他任何原因而提高，我們的稅務責任會相應增加。另外，中國政府或會修訂或重申所得稅、預扣稅、增值稅等其他稅收法規。違反中國大陸的稅收法律法規可能會受到相關稅務機關的處罰或罰款。中國大陸稅收法律法規以及稅務處罰或罰款的調整或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我們還在海外多個國家和地區開展業務，需繳納多種稅務。由於各司法權區的稅務環境及法律框架可能有很大差異且有關各項稅項（包括但不限於企業所得稅及進口關稅）的法規高度複雜，我們的海外業務及擴張可能使我們面臨與海外稅務法律、法規及政策相關的風險。此外，由於我們向多個大陸以外市場銷售我們的AMR解決方案，複雜的進口關稅法規可能會導致產品出口時出現糾紛，原因是各國對有關規定的解釋及應用可能有所不同。在該等情況下，我們將被處以罰款或其他處罰，而這些處罰未必合理。受各種經濟和政策條件影響，各司法權區的稅率可能會出現大幅變動。我們的實際利率可能會受到於不同法定稅率國家的收入組合變動、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評估變動，或稅法或其詮釋變動的影響。應對這些複雜的監管規定和變動需要我們投入更多的管理和財務資源，從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

我們亦須接受當地和海外稅務機關和政府機構對我們稅務申報和其他稅務事宜的核查。我們定期評估該等核查出現不利結果的可能性，以確定適當的稅務撥備。該等核查的結果無法保證。倘我們的實際利率提升，或最終確定我們的欠繳稅額高於先前應計金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現金流量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市場的法律體系不明朗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經營所在的區域市場的法律體系因司法權區不同而大相逕庭。部分司法權區的大陸法系以成文法規為基礎，而其他司法權區的法律體系則以普通法為基礎。不同於普通法體系，大陸法系下的法院先例判決可作為參照，但判例價值有限。

風 險 因 素

我們經營所在的部分區域市場的法律體系在不斷完善。近期出台的法律法規可能不足以全方位規管這些市場經濟活動。尤其在詮釋和執行上，這些法律法規受日後實施情況的影響，其中部分法律法規在我們業務上的應用尚無定論。由於當地行政和法院機關有權解釋和實施法定條款和合約條款，因此可能難以評估行政和法院法律程序的結果以及在我們經營所在的許多區域市場中享有的法律保障程度。地方法院可酌情拒絕執行外國裁決或仲裁裁決。這些不確定性可能會影響我們對法律要求相關性的判斷以及我們執行合約權利或索賠的能力。此外，監管不確定性可能會被利用，導致不當或輕率的法律訴訟、有關第三方行為的申索或威脅，以試圖向我們索取款項或利益。

此外，我們經營所在的區域市場的許多法律體系部分以各地政府政策及內部詮釋為依據，其中部分可能存在追溯效力的政策和詮釋並未及時公佈，或根本沒有公佈。還存在主要監管定義不明確、不準確或缺失，或監管機構採用的解釋與法院在類似案件中採用的解釋不一致等其他情況。因此，我們可能在違反某些政策或規則後才意識到我們違反了該等政策或規則。此外，我們某些區域市場的行政和法院法律程序可能曠日持久，導致產生大量成本、分散資源和管理層的精力。

我們的區域市場和其他地方可能有諸多法律法規被採納或被認為適用於我們，這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對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審查和監管可能會進一步加強，我們可能須投入額外的法律和其他資源來應對該等法規。我們區域市場的現行法律或法規的變化或新法律法規的實施都可能會減緩我們行業的增長，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是一家中國企業，我們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稅項，[編纂]出售H股的任何收益及就H股向[編纂]支付的股息可能須繳納中國稅項。

根據中國現行稅務法律法規，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我們向其派付的股息及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實現的收益履行不同的稅務責任。

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個人從中國境內取得的收入須按20%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因此，除非中國與外國個人居住的司法權區間的適用稅務協議就相關稅務責任提供減免，否則原則上我們須自股息支付中預扣該稅項。

風 險 因 素

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4年5月13日頒佈的《財政部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外籍個人從中國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收入暫時免徵個人所得稅。此外，根據《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H股的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實現的收益須按2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財稅字[1998]61號)，自1997年1月1日起，對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所得收入繼續免徵個人所得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述條文未明確規定是否就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轉讓中國居民企業於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徵收個人所得稅，且無法保證中國稅務機關不會改變該等慣例而對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出售H股所得收益徵收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雖在中國設立機構、場所但其收入與其所設機構、場所無關的，須就我們所派股息及該等外商企業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得收益須按10%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向H股的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派發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我們擬就派付予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包括[編纂])的股息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根據適用所得稅協議或安排有權按較低稅率繳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將須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退回超過按適用協議稅率計算的稅款的任何已扣款項，且該退稅須經中國稅務機關批准。

儘管有上述安排，主管稅務機關對適用的中國稅務法律法規的解釋和實施將按照屆時有效的法律法規進行，並可能會發生變動，且或會徵收新稅項，在這兩種情況下均可能會對 閣下於我們H股的[編纂]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股息的派付受中國法律的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可分配利潤中支付，而中國法律並未規定適用的會計原則。可分配利潤為我們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釐定的利潤減去任何累計虧損彌補額以及我們需要作出的法定公積金與其他儲備的計提額。我們可能並無足夠或任何可分配利潤可供我們向股東分派股息，包括我們盈利的年度。於特定年度未分配的任何可分配利潤可被保留在隨後年度分配。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於彌補虧損及計提法定公積金後，我們可分配除稅後利潤。

此外，在釐定派息率時，我們須遵守中國監管機構規定的股息分派規則。中國監管機構日後或會進一步修訂[編纂]公司股息分派規則，這可能會嚴重影響可用於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及增長的資本金額。

此外，由於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項下可分配利潤的計算方式在若干方面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項下的計算方式不同，我們的子公司可能並無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配利潤，即使彼等擁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釐定的該年度利潤，反之亦然。因此，我們未必可自子公司取得足夠的分派。若子公司未能向我們支付股息，日後或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以及我們向股東分派股息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經營盈利的期間。

與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風險

我們股份投票權的集中限制了股東影響公司事務的能力。

本公司受不同投票權控制。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鄭先生、李先生、劉先生及陳先生。緊隨[編纂]完成後，鄭先生、李先生、劉先生及陳先生將共同實益擁有218,560,434股A類普通股及[編纂]股B類普通股，佔本公司就有關保留事項及特別事項以外事宜的股東決議案約[編纂]%的投票權（假設[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因此，鄭先生、李先生、劉先生及陳先生對有關兼併及合併、董事選舉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決策等事項具有重大影響力。有關我們股權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股本—H股不同投票權架構」一節。該集中投票權會限制或嚴重限制股東影響公司事務的能力，因此，我們可能會採取股東認為無益的行動。因此，我們B類普通股的市價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 險 因 素

我們A類普通股的持有人可能對我們施加重大影響，且可能不會以我們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

我們的不同投票權受益人能夠對本公司的事務施加重大影響，並將能夠影響任何股東決議案的結果，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我們A類普通股持有人的利益未必與我們股東的整體利益一致，而這種投票權的集中亦可能有延遲、推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變更的影響。該集中投票權可能會阻礙其他方進行B類普通股持有人可能認為有利的任何潛在合併、收購或其他控制權變更交易，亦可能會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控制權變更，這可能會剝奪其他股東在本公司出售過程中獲得其股份溢價的機會，並可能降低B類普通股的價格。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H股過往並無[編纂]，且H股的流通性及市價可能出現波動。

在[編纂]完成前，H股並無[編纂]，亦無法保證H股於[編纂]完成後將形成或維持活躍的[編纂]。[編纂]由本公司及[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得出，未必可反映H股在[編纂]完成後的[編纂]價格。[編纂]完成後，H股市價隨時可能跌至低於[編纂]。

H股的[編纂]可能出現波動，導致閣下蒙受重大損失。

H股的[編纂]可能出現波動，並可能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香港、中國、美國及世界各地證券市場的整體市況）而大幅波動。具體而言，證券在香港[編纂]且業務經營主要在中國大陸的其他公司的市價表現及波動可能會影響我們H股價格及[編纂]的波動。部分於香港[編纂]的中國大陸公司已經歷大幅波動，包括[編纂]後股價大幅下跌。該等公司的證券在[編纂]時或[編纂]後的[編纂]表現可能會影響[編纂]對在香港[編纂]的中國大陸公司的整體情緒，從而可能會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表現。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規定，在[編纂]後12個月內，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不得出售

風 險 因 素

其所持任何股份。由於有關禁售規定，於[編纂]後，H股的流動性及[編纂]在短期內可能受到嚴重影響。無論我們的實際經營表現如何，該等因素可能會對H股的市價及波動性造成重大影響。

我們的H股價格可能於[編纂]開始時跌至低於[編纂]。

H股的[編纂]預期將於[編纂]釐定。然而，H股將於交割（即[編纂]後若干營業日）後方在聯交所開始[編纂]。在此期間，[編纂]可能無法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買賣我們的H股。因此，H股持有人面臨價格可能因銷售時間至[編纂]開始期間的不利市場狀況或其他發展而低於[編纂]的風險。

我們的H股未來在[編纂]大量出售或預期大量出售，可能會對我們的H股價格及我們未來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H股或與H股相關的其他證券日後在[編纂]大量出售，或發行新股份或其他證券，或預期可能發生上述出售或發行事宜，均可能導致H股市價下跌。未來大量出售或預期大量出售我們的證券（包括任何未來[編纂]）亦可能對我們在特定時間按有利於我們的條款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日後發行更多證券，股東的股權可能會被攤薄。我們所發行的新股份或與股份掛鈎的證券亦可能具有較H股所賦予的權利更為優先的權利和特權。

倘[編纂]的[編纂]高於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閣下將立即遭受大幅攤薄，而倘我們於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則可能經歷進一步攤薄。

[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因此，[編纂]中[編纂]買家將會遭受即時攤薄。概無保證倘我們將於[編纂]後立即清算，任何資產將在扣除債權人的申索後分配予股東。為擴張我們的業務，我們或會考慮於日後[編纂]及發行額外股份。倘我們日後以低於當時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發行額外股份，[編纂]買家或會面臨其股份的每股有形資產淨值被攤薄。

風 險 因 素

控股股東對我們具有重大影響，其利益未必總是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218,560,434股A類普通股及[編纂]股B類普通股（約佔(i)我們已發行股本在股東會上[編纂]%的投票權（有關保留事項及特別事項的決議案除外），每股A類普通股持有人可投十票，每股B類普通股持有人可投一票；及(ii)在股東會上就有關保留事項及特別事項的決議案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編纂]%投票權，每股股份持有人可投一票）將由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控制的管理層股東合共持有。[編纂]後，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即最終控股股東）及管理層股東合共為本公司的一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將透過其在股東會上的投票權及在董事會上的代表，對我們的業務及事務施加重要影響，包括有關合併或其他業務合併、資產收購或處置、額外股份或其他股本證券的發行、股息支付的時間及金額以及我們的管理層的決策。控股股東可能不會以少數股東的最佳利益行事。此外，未經控股股東批准，我們可能會被阻止訂立可能對我們有利的交易。所有權集中亦可能會阻礙、延遲或阻止本公司的控制權變更，從而可能會剝奪我們股東在本公司出售過程中獲得股份溢價的機會，並可能使我們的H股價格大幅下降。

我們無法保證將於未來宣派及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作為一家控股公司，我們未來宣派股息的能力取決於我們能否動用從我們及其他中國經營子公司收取的股息（如有）。根據中國法律及我們中國經營子公司的章程文件，我們只能以可分配利潤（即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利潤減累計虧損彌補額以及法定資本公積金的必需分配額）派付股息。於指定年度未有分派的可供分配利潤將予以保留，用於其後年度的分派。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股息只能從可供分配利潤中支付，因此，倘本公司或我們的中國經營子公司並無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可供分配利潤，則即使彼等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釐定的利潤，本公司及我們的中國經營子公司未必能在該指定年度派付股息。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及本文件所載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0。

風 險 因 素

無法保證未來將會宣派或派付股息。未來任何股息的宣派、派付及其金額均將由董事經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用性，以及彼等認為有關的其他因素後酌情決定，並須經股東會批准。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取得經營利潤，我們仍可能並無足夠或任何利潤可供日後向股東分派股息。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可公開查閱的政府官方資料來源。

本文件，尤其是「行業概覽」章節，包含與中國及全球AMR解決方案行業有關的資料及統計數據。該等資料及統計數據乃取自多份政府官方刊物及其他刊物以及我們委託第三方撰寫的報告。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未經我們、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任何[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董事、高級人員或其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獨立核實，對於其準確性不發表任何聲明。此外，我們無法保證該等資料的呈列或編纂基準或準確程度與其他來源的類似統計數據相同或一致，且有關資料可能並不完整或並非最新。在任何情況下，閣下應審慎斟酌該等資料或統計數據的重要性。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包含使用「預計」、「相信」、「可能」、「日後」、「擬」、「計劃」、「預測」、「尋求」、「預期」、「或會」、「應當」、「應該」、「將」或「將會」等詞彙的前瞻性陳述及類似表述。依賴該等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所依據的任何假設均可能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正確。該等前瞻性陳述應與各項風險（包括本節所述者）一併考慮。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除非必要，否則我們無意公開更新或修訂該等陳述。因此，不應過分依賴前瞻性資料。本文件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須均受此警示聲明約束。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且不應依賴新聞稿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勸告閣下不應依賴新聞稿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本文件刊發前，有報章及媒體對我們、我們的業務、行業及[編纂]作出報道。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後但在[編纂]完成前，可能另有媒體對我們、我們的業務、行業及[編

風 險 因 素

纂]作出報道。該等報章及媒體報道可能提及本文件未有載列的若干資料，包括若干經營及財務資料和預測、估值及其他資料。我們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均未曾授權在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且對任何該等報章或媒體報道或任何有關資料或刊物是否準確完整概不負責。本公司、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我們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職員、代表、員工、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對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是否適當、準確、完整或可靠均不發表任何聲明。倘任何上述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者不一致或有衝突，本公司、聯席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我們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監事、高級職員、代表、員工、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概不負責，閣下不應依賴該等資料。